

ICS 59.060.01
W 20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3835.3—2009
代替 GB/T 13835.3—1992

GB/T 13835.3—2009

兔毛纤维试验方法 第3部分：含杂率、粗毛率和松毛率

Test method for rabbit hair—
Part 3: Percentage of foreign matter, coarse hair and loosen hair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兔毛纤维试验方法
第3部分：含杂率、粗毛率和松毛率
GB/T 13835.3—2009
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：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电话：68523946 68517548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7千字
2009年6月第一版 2009年6月第一次印刷

*
书号：155066·1-37599 定价 14.00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

GB/T 13835.3—2009

2009-04-23 发布

2009-09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- 4.3 网孔 1 cm×1 cm 的金属丝网。
 4.4 黑绒板,15 cm×25 cm。
 4.5 搪瓷缸盘、称量皿。

5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

5.1 预调湿

将试验样品放置在相对湿度 10%~25%,温度不超过 50 °C 的大气条件下,使之接近平衡。若试验样品的回潮率高于标准平衡回潮率(14%)时,需进行预调湿处理。

5.2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

在 GB/T 6529 规定的标准大气(温度为 20 °C±2 °C,相对湿度为 65%±4%)下进行调湿和试验,调湿时间不少于 2 h。

6 取样

- 6.1 含杂率和松毛率取样:按照 GB/T 13835.1 规定抽取批样,从批样中随机抽取约 30 g 的试验试样三份,分别置于抽样袋内。
 6.2 粗毛率取样:从做完松毛率试验后的松毛试验试样中随机多点抽取约 0.5 g 的试验试样三份。

7 试验步骤

7.1 含杂率和松毛率试验

- 7.1.1 将试样连同抽样袋一起称量,记录质量 m_1 ;将试样取出轻放在内铺有白光纸,上覆金属丝网的搪瓷盘上,称取抽样袋的质量 m_2 。
 7.1.2 用手逐步松解试样,拣出不易撕开或撕开后损伤纤维品质的结块毛,抖动其余试样,使尘砂等夹杂物落入盘中。
 7.1.3 将试验试样置于绒板上,从试样中用镊子拣出其余夹杂物。
 7.1.4 分别称取夹杂物质量 m_3 (含尘砂)和松毛质量 m_4 。

7.2 粗毛率试验

- 7.2.1 称取称量皿质量,记为 m_5 。
 7.2.2 将试样置于称量皿中称量,记为 m_6 。
 7.2.3 将试样取出置于绒板上,拣出粗毛和两型毛(两型毛归属于粗毛)放入称量皿中称量,记为 m_7 。

8 试验结果计算

8.1 含杂率按式(1)计算。

$$Z = \frac{m_3}{m_1 - m_2} \times 100 \quad \dots\dots\dots(1)$$

式中:

- Z ——含杂率,%;
 m_1 ——抽样袋和试样质量,单位为克(g);
 m_2 ——抽样袋质量,单位为克(g);
 m_3 ——夹杂物质量,单位为克(g)。

8.2 松毛率按式(2)计算。

$$S = \frac{m_4}{m_1 - m_2 - m_3} \times 100 \quad \dots\dots\dots(2)$$

前 言

GB/T 13835《兔毛纤维试验方法》包括以下九个部分:

- 第 1 部分:取样;
- 第 2 部分:平均长度和短毛率 手排法;
- 第 3 部分:含杂率、粗毛率和松毛率;
- 第 4 部分:回潮率 烘箱法;
- 第 5 部分:单纤维断裂强度和断裂伸长率;
- 第 6 部分:直径 投影显微镜法;
- 第 7 部分:白度;
- 第 8 部分:乙醚萃取物含量;
- 第 9 部分:卷曲性能。

本部分为 GB/T 13835 的第 3 部分。

本部分代替 GB/T 13835.3—1992《兔毛含杂率试验方法》。

本部分与 GB/T 13835.3—1992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:

- 在规范性引用文件中增加了 GB/T 6529(本版的第 2 章);
- 删除了方法提要(1992 版的第 4 章);
- 增加了两型毛、粗毛、松毛率、粗毛率和含杂率术语(本版的第 3 章);
- 增加了预调湿、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(本版的第 5 章);
- 增加了粗毛率取样方法(本版的 6.2);
- 增加了粗毛率试验与计算方法(本版的 7.2 和 8.3)。

本部分由中国纤维检验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:四川省纤维检验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:何浩、曾蓉、赵瑞方、胡宇安、譙瑾。

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/T 13835.3—1992。